

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克孜河中游河段八村水电站水轮发电机组及其附属设备采购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克孜河中游河段八村水电站已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关于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克孜河中游河段八村水电站项目核准的批复》（新发改批复〔2025〕161号）核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克州新隆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业主资本金和银行贷款，资本金比例为20%，银行贷款80%，资金来源已落实。招标人为克州新隆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中电建水电开发集团四川能源服务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水轮发电机组及其附属设备采购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克孜河中游河段八村水电站（以下简称八村水电站）工程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乌恰县康苏镇的克孜河中游河段上，为克孜河规划2库6级开发方案中的第四个梯级电站。工程区域内现有县道X415与省道309相接，经省道309可达乌恰县。本工程距乌恰县城约39km（公路距离，非直线距离，下同），距喀什市134km，距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阿图什市131km，距乌鲁木齐市1561km。喀什市为南疆铁路终点，喀什市设有民用机场一处。八村水电站厂房位于夏特水电站厂房下游约7.1km的左岸I级阶地，厂址附近现有县道X415。南疆铁路二线于2014年全线通车，喀什市至乌鲁木齐市铁路里程为1466km，喀什火车站货运站可作为本工程的转运站。

八村水电站总装机 $4 \times 22\text{MW} = 88\text{MW}$ ，是以发电为主要开发任务的III等中型水电工程，为引水式地面厂房。本工程总工期36个月，工程开工日期暂定2026年11月1日。

2.2 招标范围：本次招标范围为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克孜河中游河段八村水电站4台套单机容量为22MW、额定转速300r/min的立轴混流式水轮发电机组

及其附属设备、机组自动化元件、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器具；同时投标人还需提供设备的设计、制造所需材料和附件的采购、成套、工厂试验、装配、保管、包装、运输及保险、交货（不含工地卸货）并参加现场开箱检验；提供设计联络会、技术文件（含安装、维护、调试、运行所需的正版软件、源程序、图纸等）、工厂见证、出厂验收、培训招标人的相关人员、配合设备监造；派遣合格的技术人员参加现场机组安装过程中的各种试验、试运行等工作，以及对安装、现场试验和试运行工作进行配合、协调及指导。

详细的供货范围见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五章 供货要求”。

2.3 标段划分：本项目按一个标段招标。

2.4 交货期：计划于 2027 年 1 月 1 日首批设备交货，2029 年 6 月 30 日完成全机组投产发电，以上节点工期以招标人最终批复为准。分批交货详见第五章供货要求第 1.3.3 条“八村水电站主机设备及材料工地交货时间表”，具体交货期在主机第一次设计联络会上确认。

2.5 交货地点及方式：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克孜河中游河段八村水电站工程工地现场买方指定的位置车板交货。招标人负责设备到交货地点后的卸货，但投标人应提供技术指导和专用起吊工具。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独立法人资格,投标人的资质、业绩等满足下述要求，且投标人具有本招标项目相应的供货能力，投标人是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能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3.1 资质要求：投标人应是在国内取得工商行政登记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水轮发电机组设备制造企业且具有法定的纳税资格。

3.3 财务要求：投标人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足够的流动资金来承担本招标项目设备的制造和供货，且连续三个会计年度（2023 年-2025 年）财务状况良好，投标人需提供最近三个会计年度（2023 年-2025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复印件。

3.4 业绩要求：近 15 年（2011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下同）内，投标人至少完成过 2 个水电站的水轮机转轮直径 $\geq 2.0\text{m}$ ，发电机单机容

量≥20MW，且运行时间不少于 1 年的立轴混流式水轮发电机组设计和制造业绩。证明材料需提供如下两项：（1）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含合同封面、供货范围、签字盖章页等合同主要内容）；（2）业主证明材料的文件扫描件。

上述证明材料中应体现合同签订日期、运行时间、水轮机转轮直径、发电机单机容量、水轮发电机组型式等主要参数。

3.5 信誉要求：

近 3 年（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内在国内招投标活动中未发生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行为，无涉及商业贿赂等相关违规、违纪、违法行为；近 3 年（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内没有发生过腐败和欺诈行为和履约中的不良商誉行为；近 3 年（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内无重大经济诉讼案件的发生，不存在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案件及重大失误。投标人应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其他权威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网页截图等。

3.6 其他要求： 投标人具有本项目采购的水轮发电机组的设计和制造的能力。本项目的水轮发电机组均须由投标人自主设计，水轮发电机组的核心关键部件（详见第五章 供货要求 专用技术条款 2.5 条）必须由投标人自主制造，不允许分包或外购外协，在投标时提供相应承诺书原件扫描件。

3.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代理商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及修改、澄清答疑发布

4.1 凡有意参加的投标人，应当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网址为 <https://bid.powerchina.cn>）右侧快捷入口界面选择“供应商登录”进行投标人注册。完成注册的投标人，请于 2026 年 9 月 25 日 00:00 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 24:00（北京时间，下同），通过互联网登录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网址为 <https://bid.powerchina.cn/bidweb/#/supplierLogin>），明确所投标段，自行下载招标文件。线下不予受理。

投标人可在登录系统后，点击左侧“CA 办理”菜单，扫码下载“中招互联”在线办理。

4.2 未按本招标公告第 4.1 条要求的途径获取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4.3 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使用问题可咨询平台客服，客服电话：010-58382110，具体联系方式请在网站首页“联系我们”列表中查找相应客服经理电话。

4.4 招标文件获取不收取费用。

5. 踏勘现场和投标预备会

5.1 本次招标不举行现场踏勘。

5.2 本次招标不举行投标预备会。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电子版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 年 10 月 26 日 10:00（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1）本次采购将通过“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网址为 <https://bid.powerchina.cn/bidweb/#/supplierLogin>）全程在线开展，投标文件的加密、提交等流程须各投标人在线进行操作。投标人可在登录系统后，点击左侧“CA 办理”菜单，扫码下载“中招互联”在线办理移动证书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在线投标，因操作流程失误造成的投标失败，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2）投标人须登录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使用数字证书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加密和在线投递。请投标人充分考虑文件大小、网络速度的影响并预留充足的时间，逾期将无法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在线投递建议至少提前 12 小时完成）。

6.2 投标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如有变动，招标人将及时通过线上通知投标人。

6.3 合格供应商申报及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使用问题可咨询平台客服，具体联系方式请在网站首页“在线咨询”列表中查找相应客服经理电话。

6.4 投标截止时间后，由招标人/招标代理人进行在线统一解密。

6.5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同时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10 月 26 日 10:00（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

将投标文件邮寄或递交至招标代理人处，邮寄地址、收件人等信息见本公告“12. 联系方式”。

6.6 逾期未成功上传“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6.7 本次招标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标，不设置线下开标会场。

7. 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

7.1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

7.2 本项目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
(<https://bid.powerchina.cn/index>) 网站上发布。

9. 其他

中标人数量：1 个。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不给予经济补偿。

10. 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10.1 如有异议，请在公示期内按本公示公布的联系方式向招标人反馈。

10.2 异议须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且须以实名形式并加盖单位公章。

联 系 人：苏孟林

联系电话：15182219799

电子邮箱：279922817@qq.com

11. 监督机构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克州新隆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纪委办公室，监督电话 0908-6666887。

12.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克州新隆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新疆克州乌恰县黑孜苇路 24 号

联 系 人：苏孟林

联系电话：15182219799

开户名称：克州新隆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北京和平里支行

开户账号：011000040601

邮 箱：279922817@qq.com

招标代理机构：中电建水电开发集团四川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 139 号中国水电大厦 2109

项目负责人：郑女士

联系电话：13882220491

电子邮箱：scmghzhenghongyu@powerchina.cn

日期：2026 年 9 月

